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TECHO TELECOM., LTD.

2009 年度半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 000555)

二 00 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2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5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做出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厉天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伟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永霞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TECHO TELECOM., LTD.**

(二) 法定代表人姓名：厉天福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舒晓玲

证券事务代表：曾昭静

联系电话：**0755-82910290**

传真：**0755-82910304**

电子信箱：**sznivs@163.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与彩田路东联合广场 A 座 3608 室

(四)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与彩田路东联合广场 A 座 3608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与彩田路东联合广场 A 座 3608 室

邮政编码：**518033**

公司电子信箱：**sznivs@163.com**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太光**

股票代码：**000555**

(七) 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4 年 1 月 29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址：贵州省凯里市环城西路 92 号

2、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2 月 26 日**

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天吉大厦四楼 A2 室

3、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2 年 5 月 28 日**

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工业区 201 栋 2 楼

4、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 年 7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与彩田路东联合广场 A 座 3608

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59727**

6、税务登记号码：深地税登字 **440301726198124** 号

深国税字 **440301726198124** 号

7、组织机构代码：**72619812-4**

8、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丰台区星火路 **1** 号昌宁大厦 **8** 层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6,876,673.10	33,190,883.80	-1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0,674,903.59	-125,569,214.73	-4.07
股本	90,627,680.00	90,627,68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4	-1.39	-3.6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4,909,038.90	19,725,052.14	-75.11
营业利润	-5,105,688.86	169,098.42	-3,119.36
利润总额	-5,105,688.86	489,069.70	-1,14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5,688.86	489,069.70	-1,14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05,688.86	169,098.42	-3,119.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	0.01	-6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	0.01	-660.00
净资产收益率（%）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933.18	36,073.94	8,254.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33	0.0004	8,225.0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外收入	0.00
合 计	0.00

(二) 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056	-0.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056	-0.056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34,291	11.95%				-10,834,291	-10,834,291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834,291	11.95%				-10,834,291	-10,834,291	0	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834,291	11.95%				-10,834,291	-10,834,291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9,793,389	88.05%				10,834,291	10,834,291	90,627,68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79,793,389	88.05%				10,834,291	10,834,291	90,627,68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627,680	100%				-	-	90,627,680	100%

注：报告期内，公司股份结构发生变动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

10,834,291 股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股东持股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8,28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5	19,897,057	0	17,500,000
陈程	境内自然人	1.15	1,044,623	0	0
晁岳云	境内自然人	0.95	860,000	0	0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711,100	0	0
邱江生	境内自然人	0.74	674,600	0	0
廖名宗	境内自然人	0.67	603,078	0	0
深圳市太光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561,667	0	0
肖克芸	境内自然人	0.61	555,000	0	0
谢福妹	境内自然人	0.61	552,150	0	0
陈宝杏	境内自然人	0.59	536,0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19,897,057			人民币普通股	
陈程	1,044,623			人民币普通股	
晁岳云	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邱江生	6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廖名宗	603,078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太光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561,667			人民币普通股	
肖克芸	5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谢福妹	552,15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宝杏	5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注：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将其 1000 万股质押给苏州爱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750 万股质押给上海源川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质押期限均为 2008 年 10 月 8 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金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10,834,291	2009年6月19日	10,834,291	法定
合计		10,834,291	-	10,834,291	-

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限售股份 10,834,291 股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上市流通。自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全部股份变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股票期权、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简要分析

1、报告期经营成果相关指标同比增减变化情况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增减比率（%）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4,909,038.90	19,725,052.14	-75.11
营业利润	-5,105,688.86	169,098.42	-3,119.36
管理费用	1,925,948.22	1,074,961.49	79.16
财务费用	3,921,854.78	751,417.46	421.93
净利润	-5,105,688.86	489,069.70	-1,14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933.88	36,073.94	8,254.88

注：

①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公司开展经营电子产品的贸易业务，而本报告期公司经营业务基本停顿所致；

②管理费用同比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了部分信息披露费用，同时因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③财务费用同比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计提相关债务利息所致；

④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减少，而同期费用较高所致；

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报告期财务状况相关指标与期初相比变化情况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增减比率（%）
	本期数	期初数	
总资产	26,876,673.10	33,190,883.80	-19.02
流动资产	26,569,716.09	32,882,528.18	-19.20
流动负债	157,551,576.69	158,760,098.53	-0.76
股东权益	-130,674,903.59	-125,569,214.73	-4.07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 **TEC5200** 综合业务接入网等通信设备；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基本停顿，200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5.11%**，净利润 **-510.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3.9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或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子产品	490.9	416.7	15.12	-75.11	-76.48	48.3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电子产品	490.9	416.7	15.12	-75.11	-76.48	48.38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00** 万元。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地区	490.9	450.95

(二)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48.38%**，主要系系上年同期公司经营的电子产品种类繁多平均利润率低，且基本为出口产品，费用较高，而报告期内的贸易为国内贸易，采购成本较低，费用控制较好，毛利较上年同期得到提升所致。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报告期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含 **10%**）的情况。

(五)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基本停顿，资产质量不佳，债务负担沉重，自 **2008** 年度以来，公司一直积极致力于推进资产重组的工作，寻找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主营业务，使公司走上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道路。**2008** 年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重组事项分别取得了江苏省国资委和中国商务部的审批，但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导致消费者需求下降，液晶面板行业出现全行业大幅亏损，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的资产也出现较大程度的亏损，因此，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不确定性。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无重大非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项目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660.50	17.57	-3,859.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002	-3,75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预计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主营业务基本停顿，无经营收入；二是公司历史上形成遗留的债务和诉讼尚未解决，还须支付利息等成本费用。		

五、董事会就 **2008** 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就以上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董事会现说明如下：

（1）截止目前，公司已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共支付了债务重组款项**1260**万元人民币。

（2）**2008**年**10**月**8**日，公司**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光电”）的**100%**股权事项。由于液晶面板行业的客观现状，**2009**年龙腾光电仍然存在亏损的可能性，何时能恢复持续盈利能力尚无法准确判断，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涉及事项较多，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期限内未能全部完成反馈意见回复材料，目前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报送反馈意见书面回复，同时本

次重组方案中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也已过。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各方就液晶面板行业的未来经济环境及前景、龙腾光电何时能恢复持续盈利能力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组事项的可行性等问题进行讨论，因此，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不确定性。

(3)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48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全面制订和完善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7 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有关规定，补充完善了《公司章程》，进一步完善了内控体系，规范了公司治理。同时，公司对财务人员和机构设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财务信息系统使用和控制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梳理。今后将继续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经营特点，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执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规范公司运作行为，努力建设现代企业制度。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主要措施

(1)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7 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订，明确了现金分配政策，并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对公司章程的修订。

(2)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同时按照相关内部控制规定的要求，及公司自身经营特点，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监局的相关要求, 公司制定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 并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进一步规范了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解聘程序。

(4) 报告期内, 公司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填报〈深圳辖区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调查问卷〉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9]30 号)的要求, 对财务人员和机构设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财务信息系统使用和控制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自查。通过本次自查, 公司发现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 为顺利推动公司完善财务会计基础工作, 公司正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整改。

二、公司无以前期间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 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公司因 2005 年 10 月为上海人民企业集团温州电器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2068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被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8 年 11 月, 经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08)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15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被告上海人民企业集团温州电器有限公司应向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偿还贷款本金 4,418,367.55 元及利息(利息暂计至 2008 年 4 月 27 日为 3,799,604.32 元, 此后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计至本判决确定的清偿之日止), 公司等三位担保人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针对本次诉讼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因上述案件执行公司相关财产, 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将立即无条件无偿向公司提供赔偿责任。同时,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保留向上述案件涉及除公司外的其他被告进行追偿的权利。因此, 本次诉讼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2) 因 2004-2005 年度的深圳发展银行布吉支行、深圳市商业银行车公庙支行诉本公司、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深圳发展银行布吉支行、深圳市商业银行

车公庙已强制执行了公司担保人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共计 **1500** 万元，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由此取得了对公司的追偿权。报告期内，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广东省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09**）深中法恢执字第 **472、473** 号《恢复执行通知书》，要求公司履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60** 号《民事判决书》、（**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56** 号民事判决书两案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权、没有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也没有参股拟上市公司等投资情况。

五、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二）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向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 **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龙腾光电 **100%** 股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董事会报告之第五部分相关描述。截止目前，该事项未对报告期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造成任何影响。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无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事项。

3、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情况：

（1）公司与关联方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形成原因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	217.5	217.5			公司归还关联方部分借款
			209.5	3,790.5	关联方支付公司日常费用
合 计	217.5	217.5	209.5	3,790.5	-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为 **0** 万元，余额为 **0** 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担保情况。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合同事项，没有发生或以前年度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2、以前年度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合同事项。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以下简称“信达公司”）签订了《债务重组合同》，信达公司同意对公司总债务人民币 19,441,088.35 元实施债务重组，重组后公司的应偿债金额为人民币 1,260 万元。本次债务重组事项已获得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和中国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截止目前，公司已向信达公司共支付了债务重组款项 1260 万元人民币。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担保合同事项。

4、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合同事项。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上海人民企业集团温州电器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31 日	821.79	连带责任保证	2006.5.1-2008.4.30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821.7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21.79				
担保总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6.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 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21.79				

5、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八、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前期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为法定承诺：（1）公司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2）公司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声明：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3）公司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声明：本承诺人保证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公司已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完成股改分置改革。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严格遵守法定限售期限的相关承诺。

此外，公司或持股 5%以上（含 5%）股东没有发生或以前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九、公司本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十、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继续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十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二、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

场，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调查和核实，现发表独立意见及有关说明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资金占用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经核查，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821.79 万元**。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遵守证监发[2003]56 号、【2005】120 号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规范对外担保行为和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十三、内部控制及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要求，组织公司在现行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制定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夯实信息披露工作基础，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从而更加积极地推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与公司相匹配的社会责任，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依法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由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与瑞信方正证券签署了《股权分置改革之持续督导协议》，由瑞信方正证券履行对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义务和责任。同时，瑞信方正证券仍指定宋大龙先生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本公司出具保荐工作相关报告

2、本公司持股 **30%**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3、报告期内有关方对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重大资产重组等承诺的收益作出补偿的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 **5%**以上股东无自愿追加延长股份限售期、设定或提高最低减持价格等股份限售的承诺。

(2) 基于龙腾光电的实际经营业绩与原披露的重组材料中的盈利预测出现较大差异，为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重组方昆山经济技

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 **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 Limited** 于 2009 年 4 月承诺将按照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补偿协议》内容中原有的有关盈利补偿方式的约定内容继续承担相关补偿责任。

由于液晶面板行业的客观现状，2009 年龙腾光电仍然存在亏损的可能性，何时能恢复持续盈利能力尚无法准确判断，同时本次重组方案中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也已过，因此，公司的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不确定性。

十五、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公司调研员和基金经理的来访，未接受过主要媒体的采访活动，主要是通过电话接待投资者的咨询。在接待中，公司热情地接听了投资者的来电，对其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在解答来电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 年 02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社会股东	公司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2009 年 02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社会股东	公司年报情况
2009 年 03 月 19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社会股东	公司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2009 年 06 月 2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社会股东	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十六、已披露重要信息索引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名称及检索路径
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B3	2009 年 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及 http://www.cninfo.com.cn
2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证券时报 D1	2009 年 4 月 2 日	
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 D4	2009 年 4 月 3 日	
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 D16	2009 年 4 月 9 日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D5	2009 年 4 月 14 日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6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时报 D5	2009 年 4 月 14 日	
7	第五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E5	2009 年 4 月 20 日	
	2009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8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证券时报 E5	2009 年 4 月 20 日	
9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C8	2009 年 5 月 12 日	
10	关于变更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D5	2009 年 5 月 13 日	
11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B12	2009 年 6 月 16 日	
12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证券时报 D12	2009 年 7 月 24 日	
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 B9	2009 年 7 月 29 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一) 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1,187.41	3,031,187.41	17,253.60	17,253.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588,635.61	5,588,635.61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23,538,528.68	23,538,528.68	27,276,638.97	27,276,638.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569,716.09	26,569,716.09	32,882,528.18	32,882,528.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57.01	6,957.01	8,355.62	8,355.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957.01	306,957.01	308,355.62	308,355.62
资产总计	26,876,673.1	26876673.1	33,190,883.80	33,190,883.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10,435.15	2,810,435.15	9,158,698.47	9,158,698.47
预收款项	1,644,360.64	1,644,360.64	1,644,360.64	1,644,360.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5,704.63	255,704.63	414,692.43	414,692.43
应交税费	315,084.90	315,084.90	311,738.23	311,738.23
应付利息	5,992,950.45	5,992,950.45	15,728,934.57	15,728,934.57
其他应付款	146,533,040.92	146,533,040.92	131,501,674.19	131,501,674.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7,551,576.69	157,551,576.69	158,760,098.53	158,760,09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7,551,576.69	157,551,576.69	158,760,098.53	158,760,098.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627,680.00	90,627,680.00	90,627,680.00	90,627,680.00
资本公积	54,221,698.82	54,221,698.82	54,221,698.82	54,221,698.82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237,046.65	2,237,046.65	2,237,046.65	2,237,046.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7,761,329.06	-277,761,329.06	-272,655,640.20	-272,655,64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674,903.59	-130,674,903.59	-125,569,214.73	-125,569,214.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674,903.59	-130,674,903.59	-125,569,214.73	-125,569,214.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76,673.10	26,876,673.10	33,190,883.80	33,190,883.80

法定代表人： 厉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永霞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909,038.90	4,909,038.90	19,725,052.14	19,725,052.14
其中：营业收入	4,909,038.90	4,909,038.90	19,725,052.14	19,725,052.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14,727.76	10,014,727.76	19,555,953.72	19,555,953.72
其中：营业成本	4,166,924.76	4,166,924.76	17,715,410.56	17,715,410.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4,164.21	14,164.21
管理费用	1,925,948.22	1,925,948.22	1,074,961.49	1,074,961.49
财务费用	3,921,854.78	3,921,854.78	751,417.46	751,417.4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5,688.86	-5,105,688.86	169,098.42	169,098.42
加：营业外收入			319,971.28	319,971.28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5,688.86	-5,105,688.86	489,069.70	489,069.7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5,688.86	-5,105,688.86	489,069.70	489,069.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5,688.86	-5,105,688.86	489,069.70	489,069.70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6	-0.056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6	-0.056	0.01	0.01

法定代表人： 厉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永霞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86,000.24	6,786,000.24	25,857,765.56	25,857,765.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05,522.99	2,905,522.99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7,909.21	5,967,909.21	798,574.14	798,57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9,432.44	15,659,432.44	26,656,339.70	26,656,33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5,990.09	6,465,990.09	22,216,898.84	22,216,898.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960.40	363,960.40	283,162.62	283,16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49	308.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5,548.07	5,815,548.07	4,119,895.81	4,119,89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45,498.56	12,645,498.56	26,620,265.76	26,620,26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933.88	3,013,933.88	36,073.94	36,073.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3,933.88	3,013,933.88	36,073.94	36,07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3.60	17,253.60	13,613.18	13,61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1,187.48	3,031,187.48	49,687.12	49,687.12

法定代表人： 厉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永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627,680	54,221,698.82		2,237,046.65		-272,655,640.20			-125,569,21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627,680	54,221,698.82		2,237,046.65		-272,655,640.20			-125,569,214.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05,688.86			-5,105,688.86
（一）净利润						-5,105,688.86			-5,105,688.8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05,688.86			-5,105,688.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627,680	54,221,698.82		2,237,046.65		-277,761,329.06			-130,674,903.59

法定代表人： 厉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永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627,680	54,221,698.82		2,237,046.65		-272,843,495.11		-125,757,06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90,627,680	54,221,698.82		2,237,046.65		-272,843,495.11		-125,757,069.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9,069.70		489,069.70
（一）净利润						489,069.70		489,069.7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9,069.70		489,069.7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627,680	54,221,698.82		2,237,046.65		-272,354,425.41			-125,267,999.94

法定代表人： 厉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永霞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2,901,718.69				62,901,718.69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62,901,718.69				62,901,718.69

法定代表人： 厉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永霞

（二）会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贵州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黔体改股字（1993）第 72 号文及贵州省人民政府黔府函（1993）174 号文批准，由贵州省凯里涤纶厂作为主发起人，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名称为贵州凯涤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74,388,800 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0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20,000,000 股，并于 1994 年 4 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4）第 7 号文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1995 年 6 月经本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决定，向全体股东用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 1 股增加股本后，总股本增至 81,827,678 股。1996 年 10 月由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182 万元，注册号为 21443093。

2000 年 9 月及 11 月，本公司原发起人贵州省凯里涤纶厂因无力偿还债务，其持有的本公司 35,653,670 股法人股权被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分两次进行强制执行，分别变卖给北京新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861,412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23.05%；北京德惠俱乐部有限公司 13,052,25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5.95%；广州银鹏经济发展公司 3,740,000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4.57%。该次法院判决已经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进行过户。

2000 年 9 月 7 日，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光科技”）与本公司原发起人股东广东金龙基企业有限公司等八家股东达成协议，收购前述八家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19,897,05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32%，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1 年 3 月本公司迁址深圳，并对营业执照进行了相应的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号为 4403011059727，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 TEC5200 综合业务接入网等通信设备；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注册名称由“贵州凯涤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址由贵州省凯里市环城西路 92 号迁移到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天吉大厦四楼 A2 室。

2002 年 8 月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巨龙信息”）收购北京新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德惠俱乐部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社会法人股共计 19,833,67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24%，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但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4 年 8 月 22 日，巨龙信息持有本公司的法人股 6,083,67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44%）因巨龙信息欠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被司法强制执行，拍卖给上海华之达商贸有限公司，2004 年 10 月 20 日完成过户手续，上海华之达商贸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2004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昌科技”）。

2006 年 4 月 12 日，巨龙信息名下的 1375 万股拍卖给四家公司：上海锯爱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 万股，上海优麦点广告有限公司 400 万股，陕西瑞发投资有限公司 400 万股，海南合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75 万股。巨龙信息已经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根据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及 2006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流通股 22,000,0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改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获得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股份，转增后，本公司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等未变的情况下，股本由 81,827,678 股增至 90,627,678 股。

2005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公告变更办公地址：本公司目前实际办公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星海名城一期六组团十栋 1B。

本公司 2004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选举 5 个董事，其中申昌科技提名的董事占 3 人，因此公司第一大股东申昌科技控制了董事会。

2006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公告变更办公地址：本公司目前办公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星海名城一期六组团十栋 1B 变更为深圳市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3608 室。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生产、销售 TEC5200 综合业务接入网等通信设备；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厉天福先生。

本期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报出。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

四、本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06）》。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以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为基础。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的主要目的是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

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坏账准备列示。

对于本公司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2 年	3%
2-3 年	5%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9、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核算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分类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证券的公允价值；如果是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为进行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如果购买日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c.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则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计量；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放弃债权而享有的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2）后续计量

a.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b. 如果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c.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投资收益的确认

a.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b.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单位，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

c. 处置股权投资时，将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期末检查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经济使用年限扣除预计残值（原值的 3%）制定分类折旧率。固定资产类别、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2.425
通用设备	5	19.40
专用设备	8	12.125
运输工具	8	12.125
其他设备	5-8	12.125-19.4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期末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工程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以及改扩建工程等转入的固定资产净值。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完工并交付使用时确认固定资产，截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借款费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费用, 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

若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 应当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其成本入账: 外购的无形资产, 按照其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 在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 作为无形资产成本入账: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可在内部使用;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其他资产核算方法

其他资产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1) 开办费

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损益；

(2) 长期待摊费用

自受益日起分 5 年平均摊销（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不能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6、预计负债

(1) 确认原则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a.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a.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b.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确认原则

（1）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劳务总收入及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当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所得税

(1)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2)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下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21、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对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超过 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合并其会计报表。

(2)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

五、税项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收入、转让无形资产及销售不动产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8%

六、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本公司所控制的境内外所有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及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拥有股权		初始投资额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贵州新兴织布印染有限公司	贵州凯里	840.00	71.43%		600万元	生产、销售布及丝巾	否

贵州新兴织布印染有限公司早已停业，且净资产为负数，自 2002 年起本公司未将其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七、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指南。本公司股东权益及上年同期利润无追溯调整事项，新会计准则的上年同期净利润与原准则下上年同期净利润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期未发生其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分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258.85	89,950.85
银行存款	3,028,928.63	46,650.68
合计	3,031,187.48	136,601.53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6,756.52	0.06%	467.57	46,288.95
1-2 年	3,010,000.00	3.83%	90,300	2,919,700.00
2-3 年	52,583.09	96.05%	2,629.15	49,953.94

3 年以上	75,530,717.16	96.05%	55,008,131.37	20,522,585.79
合计	78,640,056.77	100.00%	55,101,528.09	23,538,528.68
年初余额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6,756.52	0.06%	467.57	46,288.95
1-2 年	3,010,000.00	3.65%	90,300	2,919,700.00
2-3 年	52,583.09	0.06%	2,629.15	49,953.94
3 年以上	79,268,827.45	96.23%	55,008,131.37	24,260,696.08
合计	82,378,167.06	100.00%	55,101,528.09	27,276,638.97

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详见附注四、8。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的金额合计为 78,391,565.97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99.68%。

(4) 金额较大的其它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欠款单位	期末余额	内容
北京新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984,760.00	往来款
慧峰信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4,234,805.97	往来款
昆山东华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5,800,000.00	往来款
北京金冠投资有限公司	5,020,000.00	往来款
金佳旺	3,352,000.00	往来款
合计	78,391,565.97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	0.00	300,00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0	0		0	0	
对联营企业投资	0	0		0	0	
其他股权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300,000.00	0	300,000.00

(2) 成本法核算的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巨龙东方国际信 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 年	6%	300,000.00	300,000.00	-	-	300,000.00

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2,175.65			12,175.65
电子设备		0		
合计	12,175.65	0		12,175.65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3,820.03	1,398.61	-	5,218.64
合计	3,820.03	1,398.61		5,218.64
净值	8,355.62			6,957.01

5.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2,901,718.69	0			62,901,718.6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合 计	62,901,718.69	0			62,901,718.69

7.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2,810,435.15	9,158,698.47
预收账款	1,644,360.64	1,644,360.64
合 计	4,454,795.79	10,803,059.11

期末应付账款、预收账款中均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账款。

8. 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987.80	453,092.00	612079.80	0.00
职工福利费	0	0	0	0
社会保险费	0	11,704.20	11,704.20	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5,704.63	0	0	255,704.63
合 计	414,692.43	464,796.20	623784.00	255,704.63

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326,497.22	-1,352,656.57
营业税	1,243,476.63	1,252,767.99
城建税	95,311.00	95,403.92
房产税	106,381.70	106,381.70
个人所得税	65,806.26	78,955.92
教育费附加	130,606.53	130,885.27
合计	315,084.90	311,738.23

10. 其他应付款

(1)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46,533,040.92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其它应付款明细如下：

欠款单位	金额	内容
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等	80,333,325.29	往来款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	1,400,000.00	往来款
苏州爱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295,000.00	往来款
金泰克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6,334,203.15	往来款
合计	98,362,528.44	

注：报告期内，公司债权人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强制执行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担保人款项

15,678,066.79 元人民币，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309 号《民事判决书》已执行完毕。公司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清结。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东单位款项为 37,905,431.13 元。

11. 股本

年初			期末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	比例 (%)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流通的股份	10,834,291	11.95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其中：			其中：		
境内法人股	10,834,291	11.95	境内法人股		
境内自然人					
二、已上市流通股			二、已上市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9,793,389	88.0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0,627,680	100.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79,793,389	88.05	已流通股份合计	90,627,680	100.00
三、股份总数合计	90,627,680	100.00	三、股份总数合计	90,627,680	100.00

1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本溢价	49,031,340.46	49,031,340.46
其他资本公积	5,190,358.36	5,190,358.36
合计	54,221,698.82	54,221,698.82

1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5,147.79			1,897,721.69
任意盈余公积	339,324.96	-	-	339,324.96
合计	2,237,046.65	-	-	2,237,046.65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2,655,640.20	-272,843,495.11
加：本期净利润	-5,105,688.86	187,854.91

	-277,761,329.06	-272,655,640.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7,761,329.06	-272,655,640.20

15. 财务费用

类别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3,909,173.65	750,308.43
减: 利息收入	8.14	202.20
其他	12,689.27	1,311.23
合计	3,921,854.78	751,417.46

1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0.00	0.00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0.00	0.00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单位: 万元)

关联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业务范围	所持股份	持股 比例	与本公司关 系
深圳市申昌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厉天福	6000万元	电子产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 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 专控、专卖商品)。	19897057	21.95%	第一 大股东
深圳市纳伟仕投 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厉天福	10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投资兴办实业; 电子产品、有线网络、通讯产 品, 光视频产品、数码录音、 录像产品设计与销售; 国内商 业; 货物进出口、技术出口 等。	-	-	间接控股股 东
厉天福							实际控制入

（二）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	2,175,000.00	2,715,000.00	2,095,625.44	37,905,431.13
合 计	2,175,000.00-	2,175,000.00	2,095,625.44	37,905,431.13

200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与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协议约定，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资金，以帮助本公司恢复正常的经营，所提供的资金无还款期限，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利率计算。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科目名称	关联公司名称	经济内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905,431.13	37,984,805.69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根据（2005）深中法执字第 994-16 号民事裁定书，申请执行人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布吉支行已通过扣划、拍卖等方式执行公司担保人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款项 **49,338,373.98** 元人民币，已清偿申请执行人大部分款项，同意免除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担保责任，同时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申请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鉴于公司 2008 年 12 月已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债务重组合同，根据（2006）深中法执字第 391-2 号民事裁定书，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已申请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十三、相关指标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09 年 1-6 月
其他营业外收入	0.00
合计	0.00

2. 本公司 2009 年 1-6 月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有关指标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056	-0.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056	-0.056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文本；
- （五）其他相关资料。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厉天福

2009 年 8 月 21 日